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com Inc.

中華網科技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006)

公告

- (1) 辭任非執行董事及
薪酬委員會委員、**
- (2) 停任替任董事、及**
- (3) 委任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謹此宣佈:

1. 葉克勇先生已辭任本公司副主席兼非執行董事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委員，自2012年1月18日起生效
2. 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王幹芝先生已停任為葉先生之替任董事，自2012年1月18日起生效。
3. 陳謀華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自2012年1月18日起生效。

辭任非執行董事及薪酬委員會委員

中華網科技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葉克勇先生(「葉先生」)因私人理由已辭任本公司副主席兼非執行董事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委員，自2012年1月18日起生效。

葉先生已確認與本公司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亦沒有其他有關其辭任須知會本公司股東的

事宜。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葉先生於過往超過十年在任期間對本公司所作出的寶貴貢獻及一直盡力以本公司利益而行事表示由衷致謝。

於前述葉先生之辭任自2012年1月18日起生效後，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的組成如下：

薪酬委員會

汪長禹先生 (委員會主席)

錢果豐博士

汪安蓀先生

李安國教授

停任替任董事

董事會亦宣佈，因前述葉先生之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王幹芝先生已停任為葉先生之替任董事，自2012年1月18日(即葉先生辭任之生效日期)起生效。

委任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亦宣佈，陳謀華先生（「陳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自2012年1月18日起生效。

陳先生，71歲，為資深新聞工作者，俱備超過三十年從事新聞採訪及編輯之工作經驗。陳先生自2000年起加入本集團，並曾擔任多個行政職務，其中包括中華網英文入門網站總編輯。於加入本集團前，陳先生曾於香港擔任新華通訊社亞太新聞部主任9年，亦曾為新華通訊社中國經濟信息主任3年。

本公司將與陳先生簽訂一份委任書，而其董事職務自2012年1月18日起生效，初步任期為兩年，並於其後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有關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之條文或書面共同協議

持續生效。陳先生於任期內將可收取固定酬金每年10,000美元，乃參考其經驗、職責及責任而決定。本公司董事會及薪酬委員會將不時檢討其酬金。

於本公告日期，陳先生與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管理層股東、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於本公告日期，陳先生並無擁有本公司須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指的任何權益。

陳先生於委任日期前之過往三年並無擔任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之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公眾公司之任何董事職務。

除上述披露者外，陳先生沒有任何其他有關陳先生的事項須提呈股東注意，也沒有任何其他有關陳先生的資料須根據創業板上市條例第17.50(2)(h)至(v)條須予披露。

董事會對陳先生加入董事會表示歡迎。

代表董事會
主席
錢果豐博士

香港， 2012年1月2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王幹芝先生及鄭來博士；非執行董事為錢果豐博士、毛洪成先生及陳謀華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汪長禹先生、汪安蓀先生及李安國教授。

本公告（本公司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本公告負全責）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1) 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分；(2) 並無遺漏任何事實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及(3) 本公告內表達的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並以公平合理的基準和假設為依據。

本公告將於刊登日期起計至少一連七天於創業板網頁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www.inc.china.com內刊登。